

役男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軍訓)課程折減兵役日數對照表

役男 年次	役種 (時間)	修習 課程	可折減役(訓)期日數			折減 起算日
			高中	大學	折減上限	
82年次 以前	常備兵 役現役 或 替代役 (一年)	軍訓 課程	每8堂課折算1日		30日	退伍日
		全民國 防教育 軍事訓 練課程	至多 7日	至多 22日		
83年次 以後	常備兵 役軍事 訓練 (四個 月)	全民國 防教育 軍事訓 練課程	至多 5日	至多 10日	15日	第2階 段專長 訓練結 訓

修軍訓-多修多折減役(訓)期

每學期修習完成軍訓(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且成績合格者
可折減役(訓)期日數

役男 年次	一學期	二學期	三學期	四學期	五學期	合計
82年次 以前	4.5日	4.5日	4.5日	4.5日	4.5日	22日
83年次 以後	2日	2日	2日	2日	2日	10日

項次	軍訓相關課程名稱(科目)	開課時數 (每學期)
1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一)國際情勢	36 小時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二)國防政策	36 小時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三)全民國防	36 小時
4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四)防衛動員	36 小時
5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五)國防科技	36 小時

修課限制：

- 1.只要有開課即可選修，無限制每學期選修課目數。
- 2.選修任一科目並學期成績及格者，可折抵軍事訓練 48 小時(2 日)，**同一科目不可重覆折抵。**
- 3.自 105 學年度起，進修部不開設軍訓相關課程，請至日間部選修。

預官報考須知

一、報考資格：

- (一) 預官考試當年應屆畢業男生(若未能於當年畢業者，不得再參加次年之預官考選)。
- (二) 體格：乙等(含)體位以上。
- (三) 在校操性成績：總平均八十分(含)以上。
 1. 四技生：以在學校一、二、三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2. 二技生：以在學校三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3. 研究生：以在學校一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 (四) 軍訓成績：總平均七十分(含)以上。體格：乙等(含)體位以上。
- (五) 在校操性成績：總平均八十分(含)以上。
 1. 四技生：以在學校一、二、三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2. 二技生：以在學校三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3. 研究生：以在學校一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 (六) 軍訓成績：總平均七十分(含)以上。
 1. 四技生：以在學校一、二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2. 二技生：以原專科學校(五專者以三、四年級；二專者以一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
 3. 研究生：大學畢業者，以原大學一、二年級；二技或專科畢業者以原專科學校(五專者以三、四年級；二專者以一年級)上下學期平均計算。